

行政财产使用许可申请表

东广岛市长

申请人

住址 东广岛市

姓名

联系电话

申请人以外的电话时

姓名

与申请人的关系 ()

希望得到以下财产的暂时使用的许可，在申请的同时提交必要的资料。

请免除住宅使用费。

希望入住町名		※有可能不能满足您的希望
希望使用的财产	住址 名称	※入住决定后填写 ※入住决定后填写
使用目的	为了居住	
理由	由于 2018 年的台风 7 号以及前线的影响，住房 (全损 / 大部分损坏 / 半损 / 回不了家)。	
期间	从 2018 年 月 日 到 年 月 日 (6 个月以内)	

	姓 名	关系	出生年月日	备 考 (如果有残疾等情况的话请填写在此栏)
申请人				
同居亲属				

同时提交资料：房屋用受灾证明 (り災証明書)

如果发行来不及的话，申请时暂时可以只提交申请表的复印件。随后待受灾证明发行后再提交。

请在理解另纸的内容后提交申请。

另紙

- 1 此次介绍的住房，暴力团成员不可入住。如果入住后发现是暴力团成员的话，会取消入住许可并请搬出住宅。
- 2 不能饲养鸟兽类宠物。
- 3 不要制造噪音，不要在室内室外堆积垃圾，不要有其他给周围邻居带来不便的行为。
- 4 一定要遵守住宅的其他的规则。